

甘肃省教育厅

甘教学函〔2020〕1号

关于做好疫情防控期间高校毕业生 就业创业工作的通知

各高等学校：

为坚决贯彻落实党中央、国务院关于做好新冠肺炎疫情防控工作的决策部署及省委、省政府安排要求，保障高校毕业生生命安全和身体健康，最大限度减少疫情对毕业生就业影响，同时为高校毕业生提供持续便利的就业指导服务，现就做好疫情防控期间我省高校毕业生就业工作有关事项通知如下：

一、增强做好疫情防控期间就业创业服务的责任感

当前疫情防控正处于关键期，即将迎来高校毕业生求职高峰，做好疫情防控和就业工作责任重大。各高校要充分认识防控新冠肺炎工作的重要性，把做好疫情防控工作作为当前最紧迫的工作任务、最重要的政治任务来抓，切实维护广大毕业生的生命安全和切身利益，全力做好疫情防控期间毕业生就业创业服务保障工作。要切实摸清疫情对用人单位招聘的影响，密切关注用人单位用工情况变化，紧密跟踪疫情

对就业形势的影响，强化风险意识，主动担当作为，促进高校毕业生就业创业工作，努力确保毕业生就业局势基本稳定。

二、充分利用网络开展线上招聘活动

各高校要采取网络招聘模式，充分利用甘肃省大学生就业创业信息平台和学校就业网站、微信公众号等，积极发布用人单位招聘信息。在省教育厅未通知前暂停举办各型各类现场招聘活动，各高校要加强与用人单位沟通协调，推迟用人单位进校开展宣讲会 and 笔试面试等招聘活动时间，引导用人单位适当延长招聘时间，推迟体检时间，采取灵活的方式签约录取。充分利用线上平台，采取电子邮件、视频、微信等手段开展简历投递、网络面试笔试。

三、积极推进就业手续网上办理

在疫情防控期间要坚持就业手续办理不断线，为避免毕业生回校办理就业手续带来新的传染源，减少毕业生流动，各校要结合实际，通过邮寄、请专职辅导员代办、线上提交电子材料等方式，完成就业手续办理，有条件的高校要尽量实现网上签约，为毕业生提供在线就业协议审批、盖章、自行打印等服务。

四、大力加强高校毕业生就业指导服务

各高校要及时将各类招聘信息推送给毕业生，通知毕业生积极参加各类网络招聘。要充分利用上线的慕课和优质在

线课程教学资源，依托各级各类在线课程平台、网络学习空间等，结合本校实际，积极开展就业创业课程线上授课和线上学习等活动，组织学生通过网络自主学习。要加强毕业生求职心理疏导，组织有经验的职业指导师、心理咨询师和高校心理学教师，推出在线咨询指导课。要开通咨询服务热线或设立专门邮箱，及时解答毕业生简历制作、面试技巧、生涯规划、职场礼仪方面的问题，确保就业指导服务不断线。

各高校要将在疫情防控期间做好大学生就业创业工作的做法、成效和不足以及意见建议，每半月上报省教育厅学生工作处。

